

高校思想政治课信仰教育中的类个体差异研究

章咏秋

(黄山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安徽 黄山 245041)

摘要:高校思政课信仰教育应该在科学认识学生个体并为多个个体划分“类”的基础上得以实施,这可以使我们的信仰教育更具科学性和实践意义。在这一过程中,了解学生个体间的认知差异和人格差异是划分类个体的基础条件,同时可以受教育者的外显特征和心理特征作为划分维度,并注意实施过程中的可应用性、避免学生的过分“同化”和“异化”以及“主体性神话”、正确认识集体和个体的关系等。

关键词:马克思主义信仰教育;类个体;差异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18)01-0037-05

Study of Differences between Individuals in the Class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Belief Education

ZHANG Yong-qiu

(Academy of Marxism, Huangshan University, Huangshan, Anhui 245041, China)

Abstract: The Implementation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belief education should be established on the scientific understanding about individual students and sorts the classes for multiple individuals. This can make our belief education more scientific and practical. In the process, understanding the cognitive differences and personality differences among students is the basic condition for the classification of individuals. At the same time, the explicit features and psychological features of the educated can be divided into dimensions, and pay attention to the application in the process of implementation to avoid students' "excessive assimilation", "alienation", and "the myth of subjectivity". In addition, we should correctly understand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 collective and the individual.

Keywords: Marx's belief in education; a class of individuals; difference

邓小平同志曾指出,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是中国革命胜利的一种动力^[1]。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几乎在所有讲到党的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时,都要谈到坚定信仰信念问题。如习近平同志强调:“历史和现实都告诉我们,青年一代有理想、有担当,国家就有前途,民族就有希望”^[2]。所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引导和教育青年大学生树立科学的信仰。

我们应从多个方面对大学生进行信仰教育和引导,其中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就是通过高校的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对大学生进行正面的引导,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信仰。而高校思政课信仰教育目标和内容的实现是一个合理有序的过程,它是一个有客观内在逻辑的教育行为。正如习近平同志在高校

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的,思想政治工作从根本上说是做人的工作,必须围绕学生、关照学生、服务学生。所以在信仰教育的过程中,必须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因为学生是自我意识分化与统一的主宰。教师对学生所进行的人生观、价值观和理想信念的教育活动,必须根据学生的资质、特点和道德发展状况,尊重学生身心发展规律,施以相应的教育。这样才可以使学生了解自己的义务和责任,感受到生命的意义和价值,达到对自身状态的一种精神超越。

这一教育方法要建立在教师认识到学生的个体差异,并对这种差异有充分的了解。而如今高校的思政课大都是集体教学模式,班级人数众多,所以不能仅仅以个别化教学的方式,只需认识到学生

个体的特点,就可以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我们不仅要考虑到学生个体自身在不同阶段信仰状况的差异,还要考虑到其个体间的差异、类个体间的差异等,这样我们才可以理清思路,使高校思政课信仰教育在科学认识学生个体并为多个个体划分“类”的基础上得以实施,这可以使我们的信仰教育更具科学性和实践意义。

一、了解学生个体间差异是划分类个体的基础条件

学生的思想觉悟和信仰状况的形成是一个复杂的过程。由于各个学生的生理条件、家庭条件、过去就读的学校和所受的教育状况及社会影响不同,在心理发展速度和面貌上也就不同,形成了学生的个性特点和信仰状况的差异。这种差异是客观存在的,所以在高校的思政课信仰教育中必须充分认识学生的个体间差异,并以此作为划分类个体的基础条件。

当然,学生的个体间差异是多样的,基于马克思主义信仰教育是以知识的认知为基础、以情感体验为升华,以价值选择为目的的教育过程,所以在信仰教育中要充分了解学生的认知差异和包括情感和意志能力等在内的人格差异。

(一)认知差异

信仰的本质是认知,没有信仰的认知,就不可能有信仰情感的投入,更不可能有信仰的意志行为。当代大学生在信仰认知上存在着显著的差异。这种差异最重要的是认知水平的差异,有研究表明,专门领域知识构造差异是认知差异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即学生是否具备与学习任务相关的专门领域知识,对其将来的学习有着不可忽视的影响。当代大学生的信仰认知水平呈现有多元化的趋势,在当今信息多元化的社会里,大学已不可能是一个围城,学生的信仰认知不仅来自学校的主流信仰教育,还要受到家庭、社会等各个方面的影响,大学生的主体意识也在不断地彰显。对于大学生参差不齐的信仰认知水平,教育者必须要有充分的了解。另外,学生的认知能力、学习风格和认知态度的差异也是教育者必须了解的。认知能力的差异包括学生智力结构和思维倾向的不同,如文科生和理科生智力结构思维倾向的不同,文科思维倾向的学生善于言语智力和人际智力,其在听说读写和合作学习方面强于理科生,理科思维倾向的学生善于肢体一动觉智力和视觉空间智力,其接受新事物的方式以角色扮演、多媒体为主^[1];学习风格是学习

者持续一贯的带有个性特征的学习方式,不同学习风格的学生在一般的学业偏好、学习策略和学习方法等方面都有较大的差异;认知态度的差异基于学生的内在学习动机,产生动机的原因是需要,学生对思政课信仰教育的看法和需要的程度不同,其追求的层次也就不同。

(二)人格差异

信仰虽以认知为基础,可是其有更多的情、意成分,具备更多的人格动力色彩和非理性色彩。人格是一个多侧面、多层次的复杂的统一体,虽自20世纪70年代已提出“全人化”的理念,但直到20世纪90年代,这种观点所认可的情感、意志、社会因素等对学习的决定性作用以及诸因素与认知加工之间的动态联系尚须进一步研究,而且这种观点所着力探求的以个体如何利用、引导或控制其认知能力为特征的整合模式尚未得到普遍的认可。所以信仰教育中的个体人格差异还是应侧重于关注学生在情、意等“分离”领域的差异。

首先,信仰是带有情感体验色彩的。理智与情感构成了人的精神世界,情感(或者说情感中的某一部分)的浓缩、升华并践行不渝便可称为信仰。可见,情感对于认知有一种动机激发作用,它促使一个人积极地接受某种信仰教育,努力地掌握有关知识,有力地推动知识转化为信仰。情感的这种激发作用常常是信仰教育成败的关键。另外,情感对于认知有一种引导作用。个体在接受某种概念或准则,或者乐于接受某人的教育,而不愿接受另一人的教育。个体的这种对认知的倾向性是已有情感所引起的引导作用的表现。值得注意的是,个体对产生情绪的情境的理解是一个复杂的心理过程。研究表明,许多人甚至在解释相对简单的情境时都会发生困难。研究还显示,对于他人的需要和利益的敏感程度,个体之间有很大的差异,所以,在接受信仰教育的过程中,个体的这种情感的敏感性和倾向性是不一样的。因此,信仰教育应重视这一点,使教育内容的选择和组织更好地适应学生的差异性。

其次,意志品质的差异也会使得受教育者在接受相同的信仰教育时有不同的心理和行为反应。这种意志品质的差异主要表现在四个方面:一是自觉性和受暗示性及独断性的不同,具有自觉性意志品质的人既不会轻易接受别人的影响,也不会轻易拒绝外界的有益建议,其立场和信仰都会比较坚定;而易受暗示的人会有从众行为,其选择极易受到他人或大多数人的引导;喜欢独断的人往往刚愎

自用,固执己见,分不清对错。二是果断性和优柔寡断及草率决定的不同,具有果断性意志品质的人善于明辨是非,能够迅速而且合理地做出决断并坚决执行;而优柔寡断的人很难集中自己的思想、情感和精力于行为,这会直接影响其接受信仰教育的程度和自身信仰的形成,习惯草率决定的人往往懒于思考而轻举妄动,这使得其很容易对信仰教育产生否定的态度或轻易改变自己的信仰。三是坚韧性和动摇性及执拗性的不同,具有坚韧性意志品质的人一旦有了正确的信仰认知,就可以坚定自己的选择,确保自身的思想和行为的方向性和完整性;而动摇不定的人则相反,其即使有了正确的信仰认知,也很容易半途而废;至于执拗的人看似坚定,其实是非理智的“坚信”自己的认知而不管对错,如果其偏离了正确的方向,教育者的引导就会很困难。四是自制性和冲动性及懦弱性的不同,具有自制性意志品质的人可以“强迫”自己坚决执行已经做出的决定,对自己的感性追求进行理性的、积极的牵制;而冲动的人完全受情绪的支配;懦弱的人不能坚持自己的决定,其立场和信仰很容易随波逐流^[4]。

二、信仰教育中类个体划分的不同维度

通过对个体及群体间差异的了解,人们才能以群归类。我们将在某一方面具有相同特征的一类个体称为类个体。这个概念是从个体的角度来划分群体,与亚群体有着相似性,只是界定的角度不同而已。“差异途径是指借助于一定的研究方法,考察在心理发展过程中,群体如何分化为不同的亚群体,以及不同的亚群体之间的差异,这种途径更多的是借助于心理测量学手段,力图以数据来说明差异问题。”^[5]

差异维度即划分类个体所选择的某一方面的差异。在信仰教育中划分类个体,是指受教育者在接受教育的某一方面具有相同特征。或者说类个体内部的所有个体,在接受信仰教育的某一方面具有“同质性”,但在其他方面,并不一定“同质”。

1. 以受教育者的外显特征作为划分维度

以受教育者的外显特征作为类个体的划分维度是我们的首要选择,因为外显特征是可观察的、可测量的,以外显的特征作为分类的对象,不仅相对容易一些,也可以增加其客观性。

这种外显特征表现在多个方面:首先是人的身份特征,如性别,有研究表明,不同性别的大学生在社会信仰上不存在差异,而在宗教信仰上女性多于男性,金钱崇拜和家庭崇拜上男性多于女性。又如

不同专业的学生存在着显著的信仰差异,有研究表明,文科相比理科对马克思主义信仰有更高的认同度。除此以外,家庭背景、经济状况、不同的居住地等都可以形成大学生的信仰差异。

其次是学生思想觉悟的外显行为。大学生思想觉悟的表征外显类型大致有四类:第一类是循规蹈矩的人,其思想觉悟和行为准则是正面的,表现较好,可是意念程度一般,且没有信仰;第二类人的思想觉悟和行为准则是负面的,意念程度一般,这类人会出现违反社会行为准则和规范的行为,可是因为行为的层次低,危害的程度不大;第三类人其思想觉悟和行为准则是正面的,且比较优秀,这类人属于道德高尚、信仰正确坚定、具有高水平的社会责任感且稳定性较强的人;第四类人的思想觉悟和行为准则是负面的,且表现反动,这类人有反社会倾向,且消极信仰顽固不易改变。

第三是学生的信仰认知水平。这种差异的维度体现在不同的方面。例如,其对于不同的信仰类型有不同的认知。有的人能够对于社会主义主流信仰有正确的认识,在大是大非问题上立场坚定、态度明确;有的人倾向于务实的个人信仰,如生命崇拜、家庭崇拜、金钱崇拜等;有的人由于受到外界因素的影响或是因为猎奇、心理失衡等原因而形成宗教信仰等。又如,对于马克思主义信仰的认知同样是非常复杂的。有的人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有深入了解,可以掌握马克思主义信仰的实质和内涵;有的人对于马克思主义理论有一定了解,可是印象不深;还有的人根本不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对于马克思主义信仰茫然不知。

2. 以受教育者的心理特征作为划分维度

利用这一维度进行类个体的划分要求教师对学生由表及里的认知和分析,可能会有一定的难度,但却是必要的。因为信仰教育的过程,就是由教育者的教育活动和受教育者的内部思想矛盾运动所构成的由知到行的转化过程,其实效性和学生的内在心理因素密切相关。我们可以综合学生的内部动机、情感体验、意志因素等几个方面进行归类。

第一类:主体动力不足,对马克思主义信仰缺乏积极的情感体验,更缺少自觉践行的意志力。这类学生往往表现出理想信念模糊、价值取向扭曲、政治信仰迷茫等,甚至对马克思主义信仰有抵触的情绪。

第二类: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看作是外在的客观性强制,对马克思主义信仰有着朴素的单方

面的尊重,将其作为自我认同的外在责任,却未能真正理解所接受的理论内涵,未能从心灵上、情感上真诚地认同马克思主义信仰,此时,社会需求和大学生的个体需要尚处于游离状态,对这部分学生而言,信仰之所以是信仰,全在于自己有了解的义务。正因为如此,其也就缺乏在不同的情境之中的行为自觉性。

第三类:对于马克思主义信仰的价值、意义已经有了深刻的认识,其不仅仅关注理论的外在词句和功利效果,而是能够注意到其内在实质。这部分学生对于马克思主义信仰能够做到理智上的自我确认、情感上的自我满足、意志上的自我坚持和行为上的自我约束。

第四类:认为马克思主义信仰不是一种异己的力量,而是可以融入其生活之中,化为符合自身需要的行为准则。实现这种转变,必须做到认识上自觉、情感上自愿、行为上自主选择。也就是说,这部分学生将马克思主义信仰作为追求的直接目标,为信仰而信仰,将信仰作为达到内心宁静、个体完善、价值实现的手段,体现出情感意志的自发性和判断的直接性。

三、划分类个体的注意事项

(一)可应用性

首先,对学生个体间差异要有全面了解。了解得越全面,类个体的划分越准确。具体而言,教师应做到:知情,即了解学生过去和现在的各种情况,如学生的信仰认知、家庭和社会关系等;知性,即了解学生的性格、能力、爱好等个性特点;知心,即掌握学生的思想脉搏、其所思所想所求等。

其次,类个体差异维度的选择应因地制宜,灵活选择。如上所述,大学生的类个体差异的维度复杂而多样化,思政课教师面对不同的授课班级,应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根据学生的特点,有所侧重地选择两项、三项或多项维度作为类个体划分的标准。

另外,个别化教学时期,个体差异水平的辨别往往采用观察、谈话等方式,老师经验在辨别差异水平时起到关键作用。而高校思政课集体教学模式中,水平差异的辨别更应采用统计学方法,如相关分析、因素分析、聚类分析等。

(二)避免过分“同化”和“异化”

经过对个体差异的科学认识,将个体差异分为不同的类别和要素来加以对待,这有利于具体教学中的操作化水平的提高。可是人们在差异进行

归纳的过程中,也容易将个体的一些差异性完全转化为某类人的“共同差异”,这就使得个体的差异特征易于转化为某一类人的“同一特征”而有被“同化”的危险。这种抽象的结果,很容易将学生的个体差异归于某种层次的一般化,从而使学生的个体差异淹没于各种抽象的一般差异和各种主流的差异之中,导致对具体学生的一些突出的特色差异关注不够。所以,老师应保护学生的个体差异性不被教师自身或其他因素过分地同化,老师应该用一种真诚的态度来承认学生的一些突出的个体差异,负责任地唤醒和促进每一个学生的主体性的发挥,力争使个体成为积极主动的个体,而不是用一种思维的惯性或者是用教师本身所具有的权威性硬性地将每个学生纳入自己的思维体系,进行主观的、强行的归类。同时,教师在选择类个体划分的维度时要根据学生自身的实际情况进行多样化的选择,这样选择意味着学生有多样发展的可能,多样地选择也更能使学生找到符合自身的最优选择,从而最大限度地发展自身的信仰水平,获得自身发展的可持续性。

另外,通过对个体差异的科学分类,教师对个体差异的各种差异要素有了比较一般的常规的理解,形成了比较稳定的认识。可是,这样一来,很容易让人们遗忘个体差异因情境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所具有的动态发展性和学习者本身所具有的生长性,教育者对于每个学生的理解很容易停留于“静止”和“过去”的理解,可能给学生贴上某种标签,这样可能给学生的学习情感和学习态度产生负面的影响,不利于学生信仰水平的动态发展和提升。所以,在进行类个体的划分时,教师要保护个体差异不被“异化”,教师应该动态地、辩证地看待学生的差异,不给某些学生的差异性贴上标签,不能借用“对待差异的幌子”来功利性或是筛选性地对待个体差异,也不能借口照顾差异,降低要求,照顾低水平。否则就有人为地将某些学生的差异性可能实现的发展性给抹杀了^[9]。

(三)避免“主体性神话”

思政课信仰教育中进行差异教学的尝试,将学生划归为不同的类个体,是为了给学生更多自由自主的空间来发展自身的信仰水平,可是如果单纯地强调学生的自主性,强调给所有的学生差异发展的自由,那么,鉴于自由和责任的统一性,其实这也就意味着教师将个体信仰形成的责任完全抛给了学生,而这种责任不是学生所能完全承担的。大学生还是成长中的人,其世界观是不稳定的,加之多元

价值文化的冲击,如果教师完全地让每个学生自由地学习,那势必会使学生陷入所谓的“主体性神话”,使学生的信仰形成陷入无序的混乱状态。所以,正如哲学家马丁·布伯所说:“教育者应立于共同情形的两端”^[7]。思政课教师不仅要认识和体验学生的差异性,还要认清自身的特点和责任,以帮助每个学生形成正确的信仰认知,进行积极的情感体验,最终形成马克思主义的伟大信仰。通过教师的这种有责任地帮助和指导,学生才能够使自身的主体性特色和教学资源、手段等达到更深层次地契合,从而实现我们的教学目的。

(四)正确认识集体和个体的关系

差异教学的教育理念,使我们在实施高校思政课信仰教育的过程中,较多地关注学生的个体间差异和类个体差异,然而我们却不能将个体看作是一种与周围一切隔绝的东西,认识不到集体和个体的辩证关系,否定集体教育对培养学生信仰的重要作用,这必将使差异教学陷入误区。马卡连柯谈到集体教育时曾提出:“它既是总的和统一的方法,又是使每一单独的个人能发挥自己的特点,保持自己个性的方法”。^[8]可见其强调组织培养教育性集体,在集体中培养个体。其既不承认脱离集体的纯粹的个体,也不承认脱离个体的纯粹的集体。集体和个体是作为一个双重的统一的对象出现在教育者面前的。

王策三谈到“照顾差异”时也指出,教学时要照顾个别差异,也就是处理好集体教学和个别教学,统一要求与发展学生个体的对立统一关系。一般在集体、统一要求下照顾个别,在面向大多数前提下照顾少数^[9]。可见,“照顾差异”和统一要求总是相伴相存的。

我们的高校思政课信仰教育同样是如此,我们有统一的教学目标,要求学生形成正确的马克思主义的信仰认知,作为教育目的,个体发展和集体建设都是马克思主义信仰教育的任务和目标。实施差异教学,充分调动学生的主观能动性,通过其积极主动地参与,使其在信仰认知、情感体验、自觉践行等方面得到完善的发展,最终也是为了提高大学生整体的信仰水平。

另外,学生作为受教育者,集体和个体是一个统一体,教师的任何一种教育影响,经常是“平行影响”,“同时作用”于集体和个体。而且,差异教学作为一种教育手段,不是在“谁塑造谁”这个问题上来个非此即彼,而是动态地研究集体和个体的辩证关系,作为个体的人具有自身独特的质的稳定性,这种个体人的精神面貌,包括人们彼此相同的共同性,也包括人们彼此不同的差异性。这两者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教师立足于有差异的群体,既要看到学生的共性也看到学生的差异,这样才能提高所有受教育者的信仰水平。

综上所述,关于思政课信仰教育中实施差异教学的策略问题,人们可能更多地关注实践的原理、手段和方式方法。可是行动操作的步骤应该依赖于对个体差异问题的理解。在大班集体授课的模式中,完全进行个别化教学几乎不可能,所以类个体的划分是更理性的选择。对类个体差异的理论研究,会促动人们对于类个体差异的整体思考,并让这种思考与理解转变为内在的观念和意识,更灵活、更深层次地将这种全面而深刻的意识化为正确的行动,减少行动的误区和盲区,走向深层的个别对待方式。

参考文献:

- [1]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三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63.
- [2] 习近平.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3-05-05(2).
- [3] 黄河,樊斌.多元智力视野下的英语课堂差异化教学——依据文、理思维倾向差异开展因材施教的尝试[J].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2(5):99-100.
- [4] 万宗节.试论道德意志品质差异对道德行为的影响[J].平顶山学院学报,2012(6):40-42.
- [5] 桑标.描述心理发展的三种途径[J].华东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1997(1):48-53.
- [6] 华国栋.差异教学论[M].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01:122.
- [7] 马丁·布伯.人与人[M].张见,等,译.北京:作家出版社,1992:144.
- [8] 吴式颖.马卡连柯教育文集:上卷[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85:79,3,15-16.
- [9] 王策三.教学论稿[M].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5:157.